



人权理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吉尔吉斯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14/...

吉尔吉斯斯坦境内关于人权的技术援助与合作

人权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

还回顾 2006 年 3 月 15 日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

又回顾 2007 年 6 月 18 日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

铭记吉尔吉斯斯坦于 2010 年 4 月 7 日发生政府更迭，

深切关注 2010 年 4 月 7 日在导致政府更迭的抗议示威期间发生的死亡事件，

1. 强烈谴责政府更迭前后的抗议示威期间犯下的侵犯人权行为；
2. 要求对 2010 年 4 月 7 日发生的死亡事件进行全面和透明的调查，追究须负责任的人；
3. 鼓励吉尔吉斯斯坦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促进对民主和法治的尊重；
4. 赞赏地注意到吉尔吉斯斯坦参加了 2010 年 5 月的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并欢迎它承诺执行在这一审查中为它所接受的各项建议；
5. 表示支持和鼓励为恢复吉尔吉斯斯坦的民主和宪法秩序及法治所作出的区域和分区域努力；
6. 要求吉尔吉斯斯坦信守《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人权原则及其所有国际人权义务；

7. 鼓励吉尔吉斯斯坦开展真正的公开对话与全国和解进程，以求为吉尔吉斯斯坦人民巩固和平；

8.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通过其驻比什凯克办事处提供技术援助并视需要与吉尔吉斯斯坦政府及其它方面协力确定可在哪些领域提供技术援助，使吉尔吉斯斯坦能够履行其人权义务，并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就此向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供其审议。
